

与人合伙制造上亿张假槟榔奖券 他获刑四年,被罚100万元

本报讯(记者 贺天鸿)近日,被告人方某、刘某因非法制造、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,分别被天元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四年、三年,并处罚金100万元、15万元。被告人陈某因非法制造、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,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二年,宣告缓刑四年,并处罚金8万元。

2017年9月至去年8月,原本在某电商平台经营槟榔批发的方某,为了获取不法利益,主动找到了从事设计工作的刘某、陈某夫妇。三人约定,由方某提供各种槟榔奖券样板,刘某、陈某夫妇则根据上述样版制作槟榔奖券电子模板以及联系印刷。之后,方某先后花费了180余万元从刘某、陈某夫妇处购入了约1亿张非法制造的假冒无奖槟榔奖券。

据悉,假冒无奖槟榔奖券大量流入了市场,累计销售金额达到了200余万元。方某从中获利约58万元,刘某、陈某夫妇获利约15万元。

另外,公安机关在抓获方某时,在其租住的房内查获非正品槟榔包装袋1335个、非正品槟榔奖券8065张、槟榔冲包机2台、槟榔封包机2台。

到案后,方某如实供述了其犯罪事实,并自愿认罪认罚,退缴违法所得20万元。刘某、陈某夫妇退缴全部违法所得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方某、刘某、陈某未经注册商标持有人授权许可,伪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并销售,情节特别严重,均已构成非法制造、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,遂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。

1岁幼童发高烧抽搐 高速交警接力急送医

本报讯(记者 刘翌 通讯员 袁敏 阳星宇)1岁的幼童在家发高烧抽搐,家长开车从醴陵去市中心医院。在株洲高速交警的援助下,孩子被及时送到医院,最终转危为安。

1月30日晚上7时40分许,省高警局株洲支队指挥中心接到一名司机的求助电话,称他的孩子在家发高烧抽搐,夫妻俩带着孩子从醴陵嘉树出发,准备去市中心医院。由于担心送医路上堵车,希望民警提供帮助。

民警介绍,为了节约时间,他们与司机约在莲株高速白关收费站碰面,

再驾驶警车带孩子去医院,并要求对方路上注意安全。

8时5分,一辆小车开到白关收费站外,民警赶紧让一家三口上警车。平时要花40分钟的车程,民警仅用了20分钟就赶到医院,孩子得到及时治疗。

昨日,记者从高速交警部门得知,孩子通过治疗,事发当晚已经脱离危险。

高速交警提醒,司机朋友在高速公路上如果遇到困境,可以及时拨打12122求助。

小偷窃取电线 交通执法人员勇擒贼

本报讯(记者 戴凇 通讯员 王磊)躲在草丛里鬼鬼祟祟的,他到底在干什么?近日,水上交通执法大队两名工作人员在巡查时,勇擒一名窃取电线的小偷。

水上交通执法大队凿石执法点工作人员雷红说,事发当天上午8点,他发现办公处所完全断电,设备均无法运转。通过检查,他排除了电力设施设备和电路短路、过载等故障原因。随后,他与同事周汉雄决定去附近的专线配电箱查看情况。

“有个人躲在草丛里鬼鬼祟祟的,感觉有些蹊跷。”雷红说,他随即上前

询问,但对方支支吾吾,身旁还有麻袋、电力剪线钳、美工刀等工具。随后,男子撒腿就跑。意识到这是一名窃取电线的小偷,雷红快步冲上前,将男子一把扑倒。周汉雄也赶来,帮他压住男子。

小偷在挣扎中,手中还挥舞着锋利的刀具。说时迟那时快,雷红腾出右手,一把按住对方挥刀的手,终将小偷制服。

很快,警察也赶到现场。此时雷红才发现,自己的手掌已经肿大,但他仍坚持配合民警确定证据后,才到医院进行治疗。

司机准驾不符,一查竟是逃犯

本报讯(记者 刘翌 通讯员 陈楚杰)李某准驾不符驾驶四轮电动车,而他还是一名网上逃犯,前日被芦淞交警查获。

前日上午,白关镇株醴路,民警对一辆四轮电动车开展检查时,发现该车没有悬挂牌照,车后座坐着4名儿童,存在安全隐患,而司机李某还准驾不符。

对此,李某称,他和车上儿童是祖孙关系,带孩子们出来逛逛。

通过进一步调查,民警发现,2019年1月,李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,被娄底公安机关列为网上在逃人员。之后,李某悄悄来到株洲,和家人一起生活。

目前,李某已被移交至娄底公安部门。

喜提新车放鞭炮,结果挨了罚 一经发现违规燃放,将严肃查处



▲查处现场 通讯员供图

本报讯(记者 杨凌凌 通讯员 崔林)购买了一辆新车,燃放了一卷1000多响的鞭炮,想要讨个好彩头,结果把警察和执法人员“请”上了门。昨日,市生态环境局通报了一起在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。

2月2日中午12时30分,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接到举报,有人在天元区天泉一品小区内燃放鞭炮,执法人员和栗雨派出所干警立即赶到现场调查。

据调查,天泉一品小区的住户杨某,因刚买一辆新车,为图吉利便小区内燃放鞭炮。随后,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和民警对杨某进行了批评教育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和《关于株洲市中心城区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》等法律法规,公安机关将对违法人员杨某处以罚款。

生态环境部门提示,燃放烟花爆竹不仅危害公共安全、污染环境,而且严重干扰居民正常的生活和工作。公安机关和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加大查处力度,对于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,一经发现,严肃查处。请自觉遵守禁燃管理规定,积极营造文明、安全、绿色、环保、宜居的生活环境。

眼看要在牢里过年 两名“老赖”立马认了怂

本报讯(记者 贺天鸿 通讯员 罗达)近日,“老赖”刘某、张某在拘留所主动联系石峰区人民法院的承办法官,归还了自己欠下的债务。

据了解,2018年2月,刘某、张某以资金周转为由在某商业银行贷款17万元。之后,刘某、张二人未按期偿还,被银行起诉至法院。法院判决刘、张二人偿还借款及相应利息。但刘、张二人依旧拒不偿还,于是银行申请了强制执行。

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,刘、张二人与银行达成和解协议,二人用名下的房屋贷款偿还17万元,银行则申请解除对房屋的冻结措施。然而和解协议达成后,刘、张二人擅自将其名下房屋转卖,所得款项也未用于偿还银行债务,并从此玩起了消失。

今年1月29日下午,承办法官接到相关线索,在我市某商场找到了刘、张二人,并强制拘传至法院。但二人依旧拒不偿还借款。法官当即决定对刘、张二人司法拘留。

眼看春节临近,刘、张二人坐不住了,主动联系法官,承认自己规避执行的错误,并愿意先想办法偿还部分案款,请求法院解除拘留好回家过年。之后,二人在家属的帮助下向银行偿还了5万元,并由案外人为剩余的12万元提供担保,取得了银行的谅解,被法院提前解除拘留。

芦淞城管:快过年了,有人想买马吗?

此前放养在风光带的5匹马被芦淞城管没收 养了8个月花了10余万元,他们想给马找个主人



▲5匹马儿正在等待新一次拍卖,寻找新主人 受访部门供图

快过年了,大家买衣服、买家电,有人想要买马吗?这阵子,芦淞区城管局正在为5匹国产马寻找新主人,“我们养了大半年,花销超过10万元了。”昨日,该局城管大队有关负责人和记者聊起,5匹马的评估起拍价为5.52万元,但没料到,前天的网络拍卖会无人参与,流拍了。

城管为何养马?又为何卖马?

城管卖马?

实际上,本报曾多次报道过这些马儿。最近的一次是今年的1月22日,本报刊登了《芦淞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没收国产马处置拍卖公告》,公告称,2月1日将举行网络拍卖会,整体拍卖处置5匹没收国产马。

最早一次则是2018年2月28日,本报A10版报道,市民反映称湘江风光带河东段有马匹出没,啃食草皮、存在安全隐患。

“这是近年来,最让我们头疼的一起案件。”昨日,芦淞区城管大队有关负责人拿出两本叠在一起超过30厘米厚的案卷材料,向记者介绍具体情况。原

8个月花了10余万元

这些马儿虽然有“家底”,但城管并没有善待它们。目前,这些马儿被养在远离城区的一家农业公司内。

5匹都是国产马,3匹公的、2匹母的,皮毛基本都是棕色的,唯一一匹全身黑毛,被大家叫做“小黑”。

前日下午,看见城管队员走近,这些马儿都抬起头,特别是小黑,即便被绳子拴着,还是朝城管队员们发出“呼呼”的声音,蹄子在地上蹦跳,像是在打招呼。

马儿的生活环境干净,每天可以定时放风,有专人喂养、洗澡刷牙。不过由于场地限制,马儿肯定无法像在草原一样肆意奔跑。

为了确保这些马儿健康,每匹马每个月有2500元的“伙食费”,从芦淞城管的办案经费中支出。“目前花销已经超

来,因多次违反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,2018年6月、2019年12月,马儿的原饲养人刘某两次被芦淞区城管大队予以行政处罚,其中一次,该大队还曾联合区人民法院对其采取强制执行。

“但每次都是过不了多久,刘某又牵着马到湘江风光带上放养,市民投诉不断。”上述有关负责人介绍,2020年5月,城管队员巡查发现刘某再次违反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,将湘江风光带当成“养马场”,且拒不改正,芦淞区城管大队依法对马匹予以没收,并按照程序,委托有关公司对5匹马进行公开拍卖。

“我们养了大半年,花销超过10万元了。”昨日,该局城管大队有关负责人和记者聊起,5匹马的评估起拍价为5.52万元,但没料到,前天的网络拍卖会无人参与,流拍了。

上述有关负责人说,“我们也想过,但这些马儿被依法没收后就属于国有资产,只能走拍卖程序,其拍卖款项也是要交财政的。”该负责人介绍。

实际上,近期,该大队也接到过山西、山东等地的电话,有意拍下这些马儿,但最后因疫情等影响,没有参与拍卖。

记者获悉,这是我市城管部门首次拍卖动物。作为承接此次拍卖的委托方——株洲市房地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介绍,本次拍卖流拍后,预计年后会再次启动拍卖程序。如果连续3次流拍,他们将重新评估马匹价值,再行拍卖程序。

“还是手写的春联更有年味,谢谢你们。”昨日下午,天元区嵩山路街道小湖塘社区,居民刘爷爷捧着还散发着墨香的春联,笑眯眯地准备回家将其贴到门上。

“今年提倡就地过年,我们辖区有不少老人,可能要和在外地的孩子们分开过年,我们希望通过这些活动,能让他们多高兴高兴。”嵩山路街道办的相关负责人介绍,今年的农历新年前,他们还将在白鹤社区、花园里社区继续开展这一活动,每次活动前都将通过社区微信群、张贴公告等方式告知居民。

祝福进社区,春联送居民

“还是手写的春联更有年味,谢谢你们。”昨日下午,天元区嵩山路街道小湖塘社区,居民刘爷爷捧着还散发着墨香的春联,笑眯眯地准备回家将其贴到门上。

当日,嵩山路街道办在该社区组织开展“我们的节日·春节元宵”主题活动,邀请了市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刘湘清等8位书法家,现场泼墨挥毫,为居民们送“福”。当日,他们共送出1000多幅春联、福字等。

“今年提倡就地过年,我们辖区有不少老人,可能要和在外地的孩子们分开过年,我们希望通过这些活动,能让他们多高兴高兴。”嵩山路街道办的相关负责人介绍,今年的农历新年前,他们还将在白鹤社区、花园里社区继续开展这一活动,每次活动前都将通过社区微信群、张贴公告等方式告知居民。

2021'大爱株洲 为特困群众送年货

市青年企业家商会 为特困群众“送货”上门



▲市青商会会长刘铁成成为特困户送年货 记者 刘翌 摄

本报讯(记者 刘翌)1月29日,市青年企业家商会(简称市青商会)为石峰区特困群众送去40多份爱心年货,并为两名不方便的特困户“送货”上门。

特困户李强患有尿毒症,双目失明丧失劳动能力,近些年一直由70多岁的母亲照顾;51岁的特困户唐勇智力障碍,他父亲20多年去世,目前他和80岁母亲生活在一起,其母患有高血压和冠心病,但一直悉心照顾儿子。

得知两名特困户的实际情况后,市青商会会长刘铁成、轮值会长谢明与秘书长蒋冬等人驱车来到两人家中送上爱心年货,并提前祝他们春节快乐。

记者了解到,这群年轻的青年企业家积极投身株洲公益事业,今年捐出20800元加入“为特困群众送年货”大型公益活动。去年“战疫”,市青商会以及会员企业捐款、捐物,折合累计达269万元。同时,会员们主动走进社区慰问孤独老人,走进市儿童福利院看望孤儿儿童;为助力“消费扶贫”,主动向炎陵山区农户购买黄桃等农副产品;参与“金秋助学”,帮助15名株洲优秀贫困学子顺利走进大学;去年教师节期间,为我市中小学教师赠送节日礼物,并为山区学校捐赠文体设施、健身器材、图书等。

(记者 伍靖雯)